

# 晋城市人大代表建议面商记录表

承办单位：晋城市民政局

建议编号：第 55 号

代表姓名	赵翠林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13111160531
<p><b>建议主要内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养老政策向农村倾斜</li> <li>2. 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纳入公共设施配套建设规划</li> <li>3. 加强养老护理员职业和技能培训</li> <li>4. 引进社会力量参与农村养老服务事业</li> </ol>					
<p><b>答复意见要点：</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加大对农村养老政策顶层设计</li> <li>2. 稳步推进养老机构建设</li> <li>3. 规范农村日间照料中心运营</li> <li>4. 加强养老护理人才培养</li> </ol>					
办理情况（划勾）	A 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 类	<input type="checkbox"/>	C 类
<p><b>代表意见和要求：</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赵翠林</p>					
面商时间	2023年7月11日		面商地点	陈玉琪魏标家中	
面商人	王雪娥		联系电话	2566249	

# 晋城市民政局

A类

## 关于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55号建议的 答复

尊敬的赵翠林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建设农村养老机构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农村养老问题事关亿万农村老年人及其家庭幸福生活，事关农村社会和谐稳定，事关党在农村执政根基的加强与稳固。当前，我市农村养老的主要载体是特困供养机构（敬老院）和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一、加大对农村养老政策顶层设计。在2021年编制的《晋城市“十四五”养老服务体系规划》中对构建农村养老服务体系进行了详细规划，提出：强化党建对农村养老支持作用、推动农村养老服务提质增效、推动农村养老医疗扶贫资源整合、实施农村留守老人关爱工程，其中，重点强调了，以乡村振兴战略为契机，推动医疗卫生资源、养老资源、扶贫资源有效整合，激发内生动力，实现多方合作共建，探索具有晋城特色的农村养老模式。鼓励乡镇卫生院开展养老服务，推动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与

村卫生室一体化发展。大力发展乡村养老，城乡互助养老等新兴养老模式，提倡村民依托自家居住地提供家庭式养老服务，鼓励城市居民到农村养老，支持农村集体经济面向周围中小城市发展特色养老服务。开发农村康养产业项目，支持社会资本在农村兴办综合性养老机构。鼓励农村创新产业园区、孵化实训基地和优秀带头人参与发展农村养老服务。

**二、稳步推进养老机构建设。**乡镇敬老院逐步转型，发展成为区域性养老中心。阳城县率先撤并了8个乡镇敬老院，经过改造提升，有效满足特困人员集中供养需求。2022年开始，沁水县启动公办养老机构提质升级，对全县原有的7家公办敬老院进行撤并整合，保留县城中心敬老院、3个乡镇敬老院作为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统一由沁水县养老事务管理服务中心运营管理，打造了“1+3”公办养老服务模式，切实提升农村特困供养对象的生活质量，其工作经验在《山西日报》进行了刊登。同时，我们积极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养老机构，全市69家住养型养老机构中，民办机构（含公建民营）42所，社会力量运营的养老机构占全市养老机构总数的61%，已达到我市养老服务“十四五”规划中要求超过50%的指标要求。截至2022年底，全市生活不能自理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达到66.7%，已超过全省“十四五”规划要求的60%的指标要求。

**三、逐步规范农村日间照料中心运营。**目前全市共有1001

所城乡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为了使日间照料中心充分发挥其使用效能,我们对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运行标准进行细化明确,按提供用餐和不提供用餐划分为照料中心和活动中心,实行分类管理,并指导日照中心建立健全各项服务管理规章制度,规范活动台账,做好活动记录,公布伙食收费标准等。针对社会反映强烈的一些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不能开展就餐服务的问题,积极探索日间照料中心运营新模式。目前,泽州、阳城、高平部分敬老院养老服务已辐射到周边村日间照料中心,可以为老年人提供送餐、配餐服务。城区、泽州、高平积极引入合聚集团、晋城市一站通科贸有限公司等社会力量连锁运营日间照料中心,为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全面打通农村老年人用餐最后一公里,实现以“小食堂”凝聚起“大民心”。

**四、加强养老护理人才培养。**出台推进全市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推动养老服务从业人员3-6万元一次性入职奖励制度等体制机制的建立。民政部门每年组织养老机构护理员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考核,实现应培尽培,切实提升养老护理队伍专业化水平。人社部门利用“人人持证、技能社会”的培训机会,对全市待业人员进行养老服务技能培训,并向养老机构进行人才输送,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举办全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坚持以赛促训。依托晋城本土的大中专院校,按照“学院+养老院”的校企合作模式共育养老领域急需的各类专业养老

服务人才，实现养老服务队伍高素质、本土化、专业化、年轻化。

感谢您对养老工作一如既往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



承办人：王雪娥

联系电话：2566249

